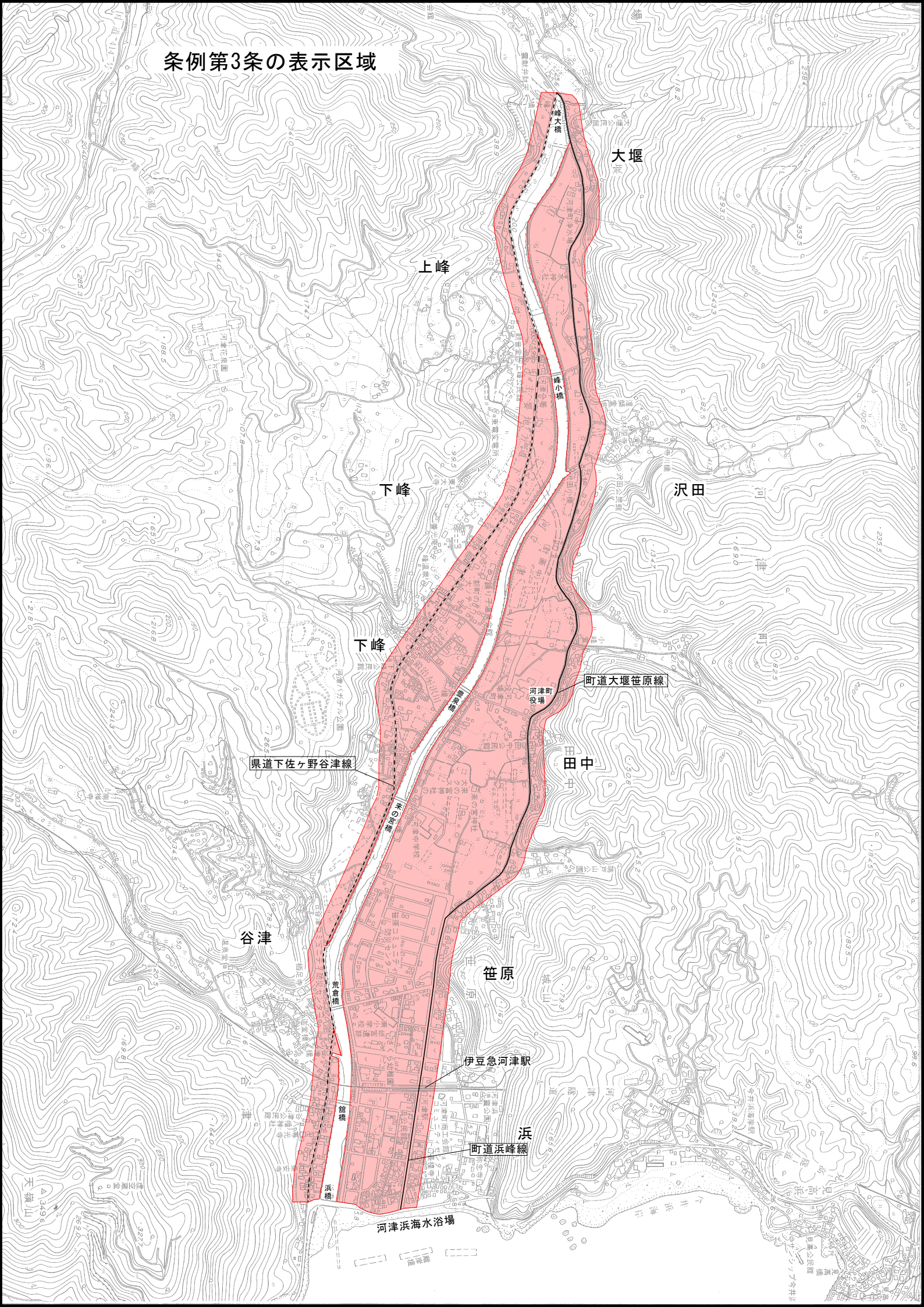
条例第3条の表示区域
峰大橋
大堰
上峰
峰小橋
下峰
沢田
下峰
町道大堰笹原線
河津町役場
田中
県道下佐ヶ野谷津線
来の宮橋
谷津
笹原
荒倉橋
伊豆急河津駅
舘橋
浜
町道浜峰線
浜橋
河津浜海水浴場